附件 1

本次检验项目

一、餐饮食品

（一）抽检依据

抽检依据为 GB 2760-2014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添加剂使用标准》、整顿办函[2011]1 号《食品中可能违法添加的非食用物质和易滥用的食品添加剂品种名单(第五批)》。

（二）检验项目

检验项目包括山梨酸及其钾盐(以山梨酸计)、二氧化硫残留量、甜蜜素(以环己基氨基磺酸计)、脱氢乙酸及其钠盐(以脱氢乙酸计)、罂粟碱、那可丁、可待因、吗啡、苯甲酸及其钠盐(以苯甲酸计)、铝的残留量(干样品,以 Al 计)。

二、乳制品

（一）抽检依据

抽检依据为 GB 25190-2010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灭菌乳》、GB 2760-2014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添加剂使用标准》。

（二）检验项目

检验项目包括蛋白质、非脂乳固体、酸度、丙二醇、商业无菌。

三、食用农产品

（一）抽检依据

抽检依据为农业农村部公告 第250号《食品动物中禁止使用的药品及其他化合物清单》、GB 31650-2019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兽药最大残留限量》、GB 31650.1-2022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41种兽药最大残留限量》、GB 2762-2022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污染物限量》、GB 2763-2021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农药最大残留限量》。

（二）检验项目

检验项目包括氯霉素、呋喃唑酮代谢物、呋喃西林代谢物、呋喃妥因代谢物、恩诺沙星、氧氟沙星、诺氟沙星、铅(以Pb计)、镉(以Cd计)、毒死蜱、克百威、氯氟氰菊酯和高效氯氟氰菊酯、氯氰菊酯和高效氯氰菊酯、噻虫胺、噻虫嗪、氧乐果、水胺硫磷、甲氰菊酯、甲拌磷、甲胺磷、甲基异柳磷、敌敌畏。

四、淀粉及淀粉制品

（一）抽检依据

抽检依据为GB 2762-2017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污染物限量》、GB 2760-2014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添加剂使用标准》。

（二）检验项目

粉丝粉条的检验项目包括铅(以Pb计)、苯甲酸及其钠盐(以苯甲酸计)、山梨酸及其钾盐(以山梨酸计)、铝的残留量(干样品,以Al计)、二氧化硫残留量。

五、调味品

（一）抽检依据

抽检依据为GB 2721-2015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用盐》、SB/T 10371-2003《鸡精调味料》、GB 2760-2014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添加剂使用标准》、产品明示标准和质量要求。

（二）检验项目

1.风味食用盐的检验项目包括钡（以Ba计）、铅（以Pb计）、总砷（以As计）、镉（以Cd计）、总汞（以Hg计）、亚铁氰化钾/亚铁氰化钠（以亚铁氰根计）。

2.鸡粉、鸡精调味料的检验项目包括谷氨酸钠、呈味核苷酸二钠、糖精钠（以糖精计）、甜蜜素（以环己基氨基磺酸计）、菌落总数、大肠菌群、铅。

六、粮食加工品

（一）抽检依据

抽检依据为GB 2760-2014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添加剂使用标准》、GB 2762-2017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污染物限量》、GB 2761-2017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真菌毒素限量》。

（二）检验项目

1.大米的检验项目包括镉（以Cd计）。

2.小麦粉的检验项目包括镉（以Cd计）、苯并[a]芘、

玉米赤霉烯酮、脱氧雪腐镰刀菌烯醇、赭曲霉毒素 A、黄曲霉毒素 B_1、过氧化苯甲酰、偶氮甲酰胺。

3.玉米粉(片、渣)的检验项目包括苯并[a]芘、黄曲霉毒素 B、赭曲霉毒素 A、玉米赤霉烯酮。

七、食糖

（一）抽检依据

抽检依据为 GB 2760-2014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添加剂使用标准》、GB 2762-2017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污染物限量》、GB 2761-2017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真菌毒素限量》、GB/T 35885-2018《红糖》、GB 13104-2014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糖》 、GB/T 35883-2018《冰糖》、GB 13104-2014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糖》、GB/T 35884-2018《赤砂糖》。

（二）检验项目

1.方糖的检验项目包括蔗糖分、还原糖分、色值、二氧化硫残留量、螨。

2.其他糖的检验项目包括蔗糖分、总糖分、色值、还原糖分、二氧化硫残留量、螨。

3.赤砂糖的检验项目包括总糖分、不溶于水杂质、干燥失重、二氧化硫残留量、螨。

八、蔬菜制品

（一）抽检依据

抽检依据为GB 2762-2017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污染物限量》、GB 2760-2014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添加剂使用标准》。

（二）检验项目

1.酱腌菜检验项目包括铅(以Pb计)、二氧化硫残留量、脱氢乙酸及其钠盐(以脱氢乙酸计)、山梨酸及其钾盐(以山梨酸计)、苯甲酸及其钠盐(以苯甲酸计)、亚硝酸盐(以$NaNO_2$计)。

2.腌渍食用菌的检验项目包括苯甲酸及其钠盐（以苯甲酸计）、山梨酸及其钾盐（以山梨酸计）、脱氢乙酸及其钠盐（以脱氢乙酸计）、防腐剂混合使用时各自用量占其最大使用量的比例之和。

九、饮料

（一）抽检依据

抽检依据为产品明示标准和质量要求、GB 2762-2022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污染物限量》 。

（二）检验项目

果蔬汁类及其饮料的检验项目包括铅(以Pb计)、展青霉素、苯甲酸及其钠盐(以苯甲酸计)、山梨酸及其钾盐(以山梨酸计)、 脱氢乙酸及其钠盐(以脱氢乙酸计)、防腐剂混合使用时各自用量占其最大使用量的比例之和、 安赛蜜、甜蜜素(以环己基氨基磺酸计)、合成着色剂(苋菜红、胭脂红、柠

檬黄、日落黄、亮 蓝)、菌落总数、大肠菌群、霉菌、酵母。